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

关于协助推荐国家留学基金评审专家的函

留金发[2017]3203号

有关单位：

“专家评审”是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选派工作的重要环节，是选派质量的重要保障，是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的具体体现。为进一步做好评审工作，烦请贵单位协助推荐评审专家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请按要求推荐学术型及应用型两类专业领域专家。重点推选学科附后（见附件1），其他学科专业，相关单位亦可推荐。请按照国家留学基金评审专家基本条件（见附件2），结合本单位学科设置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推荐。每个学科原则上不超过3人。原则上对已入库的专家不予删减。
2. 请从专家的综合素质、专业水平、计算机熟练程度、对国家公派留学工作的熟悉程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虑，确保专家能胜任评审工作。
3. 本次专家库推荐及信息维护工作由各单位人事部门主要负责，建议请商研究生主管部门等协助开展。有关工作均在专家库系统中进行（系统使用说明、用户名和密码详见附件3），请按

有关要求于 11 月 27 日-12 月 6 日进行网上操作（登录网址：<http://apply.csc.edu.cn/csc/main/orgnization/common/speciallogin.jsf>）。审核提交后，请在线导出推荐专家信息一览表，打印并加盖本单位主管部门公章后，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（周五） 前将推荐公函扫描件及电子版表格发送至邮箱 qizhang@csc.edu.cn。我委将根据回执的专家信息一览表在线接收各单位推荐的专家。

工作中如有问题，请与国家留学基金委规划发展部联系。

联系人：张起/刘磊 联系电话：010-66093987/3553

感谢贵单位对国家公派留学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附件：1. 重点推荐专家学科列表

2. 国家留学基金评审专家基本条件

3. 专家库系统使用说明

